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7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3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于2022年1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3名,实际出席董事3名,董事刘学军先生主持会议,刘学军、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绩效,公司将剩余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刘学军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由刘学军董事宣读。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近几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各地实施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所需的劳务用工、设备采购、运输、安排组织等各方面均受到了限制,项目的整体进度较慢,预计无法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建设。

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投资总额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二期”研发中心“信息系统建设项目”、“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客户服务项目”、“二期”培训服务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于2023年12月31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由刘学军董事宣读。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8号院北顺时代大厦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账户名称/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鸿合科技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110664150188002736	1,268,916.97	用于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鸿合创新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793500780190000757	9,488,701.81	募集资金存放专项管理情况
鸿合科技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7707012000121177	2,045,108.00	用于研发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鸿合创新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7707012000121651	702,140.34	募集资金存放专项管理情况
鸿合科技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7707012000121233	4,781,192.25	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鸿合创新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7707012000121707	4,762.37	募集资金存放专项管理情况
鸿合科技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1108999101000312715	802,124.50	用于信息系统系统建设项目
鸿合创新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1106697401880093060	3,778,487.05	用于信息系统系统建设项目
鸿合科技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7707012000121286	1,439,306.48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鸿合创新注	恒顺银行深圳分行龙文福支行	755925470610618	23,178.72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鸿合科技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长城支行	17975706701	5,478,423.61	用于鸿合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鸿合爱学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110664150130003294	425,547.28	用于职业教育项目
鸿合爱学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1106641501300099713	1,157,698.37	用于培训服务项目
鸿合爱学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大街支行	1106641501301696851	872,456.03	用于研发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合计			32,394,043.78	

注:上述不包含因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余额41,800,000元人民币。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进度情况	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不含理财和利息)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含理财和利息)
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88,600.00	74,887.41	84.84%	2022.12.31	13,762.59	19,075.76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771.37	5,547.48	96.12%	2022.12.31	223.89	479.20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

三、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速度的前提下,加强各个环节成本控制,监督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实施成本。

(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资金管理使用,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将“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专项说明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相应变更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0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进度情况	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不含理财和利息)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含理财和利息)
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88,600.00	74,887.41	84.84%	2022.12.31	13,762.59	19,075.76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771.37	5,547.48	96.12%	2022.12.31	223.89	479.20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

二、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速度的前提下,加强各个环节成本控制,监督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实施成本。

(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资金管理使用,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将“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专项说明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并将延期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并将延期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相应变更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1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进度情况	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不含理财和利息)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含理财和利息)
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88,600.00	74,887.41	84.84%	2022.12.31	13,762.59	19,075.76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771.37	5,547.48	96.12%	2022.12.31	223.89	479.20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

二、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速度的前提下,加强各个环节成本控制,监督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实施成本。

(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资金管理使用,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将“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并将延期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专项说明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并将延期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并将延期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相应变更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2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进度情况	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不含理财和利息)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含理财和利息)
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88,600.00	74,887.41	84.84%	2022.12.31	13,762.59	19,075.76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771.37	5,547.48	96.12%	2022.12.31	223.89	479.20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

二、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速度的前提下,加强各个环节成本控制,监督管理,合理降低项目实施成本。

(二)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资金管理使用,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将“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并将延期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专项说明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并将延期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2.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交互显示产品生产基地项目”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并将延期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金额5,568.48万元)19,554.9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相应变更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55 证券简称:鸿合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6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截至2022年12月27日,公司已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二、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三、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四、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五、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25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六、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2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七、202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2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八、202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28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九、202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2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2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十、203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30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3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3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十一、203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3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3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3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十二、203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3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十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3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3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十三、203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3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3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3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十四、203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3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十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3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3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十五、203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35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3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3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十六、203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3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3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3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十七、203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3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3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203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10,000,000股,回购价格为1.98元/股。

十八、203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
1. 2038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十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